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九届十九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,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九届十九次董事会于2025年10月28日召开,本次会议以通 讯方式通知、召开和表决,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,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由 代行公司董事长职责的董事、总经理王英峰先生主持,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 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会议经审议,通过如下决议:

第一项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,9票同意,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全体通过。

第二项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,9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 权。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,2025年前三季度公司计提各类 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58, 430, 888. 16 元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全体通过,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《澳 柯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临 2025-050)。

第三项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增补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,9票同意, 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同意增补于明洁董事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。本次增补后,公司董事 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由孟庆春独立董事、黄东独立董事、于明洁董事等组成,其中, 孟庆春独立董事仍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。

特此公告。

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9日